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并制定部分治理制度。本次修订及制定的制度列表如下：

| 序号 | 制度名称 | 类型 | 是否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 |
|----|-------------------|----|----------------|
| 1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修订 | 是 |
| 2 |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 修订 | 否 |
| 3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 修订 | 否 |
| 4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 修订 | 否 |
| 5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 修订 | 否 |
| 6 |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 | 修订 | 否 |
| 7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修订 | 是 |
| 8 |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制定 | 否 |

上述制度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第 1、7 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修订及制定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